

2016 年度揭阳广播电视台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2016年揭阳广播电视台基本情况

- 一、 部门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6年揭阳广播电视台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空表）

第三部分 2016年揭阳广播电视台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 二、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16年揭阳广播电视台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揭阳广播电视台是由揭阳市人民政府领导、市教育局直接管理的揭阳市唯一一所成人高等学校。本校贯彻执行国家的教育方针和教育教学标准，保证教育教学质量；维护教育者、受教育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章程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对受教育者进行学籍管理，实施奖惩，对受教育者颁发相应的学业证书；聘任教师及其他职工，实施奖惩；管理、使用学校内部的设施和经费，遵照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并公开收费项目；以适当方式为受教育者及其监护人了解受教育者的学业成绩及其他有关情况提供便利；保障教职工参与民主管理和监督；按有关规定保障教职工的工资报酬、福利待遇；提高老师素质，加强老师队伍建设。

二、机构设置

揭阳广播电视台内设办公室、教务科、培训科等三个科（室），均为正科级建制。

2016 年全年定编事业编制人数55 人。

2016 年年末实有人数39 人，退休人员21 人。

第二部分 2016年揭阳广播电视台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空表）

第三部分 2016年揭阳广播电视台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16 年部门收入决算 699.5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5.76 万元，占总收入的 56.57%，事业收入 250.35 万元，占总收入的 35.78%，其他收入 3.22 万元，占总收入的 0.46%。

2015 年部门收入决算 714.19 万元，2016 年部门收入决算数比 2015 年降低 2.05%，基本持平。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16 年部门支出决算 699.50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699.50 万元。

2015 年部门支出决算 714.19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714.19 万元，2016 年度教育支出决算数比 2015 年降低

2.05%，基本持平。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395.76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56.57%。财政拨款支出中，基本支出 395.7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100.00%，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67.1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7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83 万元。

（三）“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共 34807.09 元，具体情况如下：

第一，因公出国（境）费。2016 年部门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无此项费用，2015 年部门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无此项费用，所以并无增减。

第二，公务用车购置费。2016 年部门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无此项费用，2015 年部门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也无此项费用，所以并无增减。

第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16 年部门决算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 34807.09 元，2015 年部门决算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 39640.61 元。2016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 2015 年减少 4833.52 元，基本持平。其中费用支出全为公务用车运行费，全校公务车保有量 2 辆。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

（五）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16 年度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均为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 2016 年度还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二、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省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主要是省财政职业技术学校的教育收费收入返拨。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

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